

在聖經中遇見神

陳月明傳道

「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」（提後 3：16）

三月份為宣麗家的基教培育月，我們都從主日崇拜教導中認識如何藉聖經的教導經歷生命的轉化，當我們的生命願意面對聖經，必定能經歷生命的更新與突破，軟弱的變成剛強，活在罪中的人能靠主勝過罪惡。聖經能對人產生果效，是因為其內容源自神，所記載的都是神要向人講的話，如提摩太後書所講：「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」。

神向人所默示的意思是指神願意把祂的啓示與意念放在人的心裡，使人受感動或知道神要向人所講的說話。今天我們所讀的聖經，特別是舊約聖經，有一部分就是神直接向人說話的一些記錄，其中充滿了「神說」和「這是耶和華說」等字句。神把祂的話語直接或間接，透過默示的方式，把祂的意念向人顯明。因此，只要我們肯用心去思考聖經上的說話，我們必定能知道神對世人的心意。更重要的是，神希望藉聖經的內容，讓我們明白神對人整個救贖的計劃，藉主耶穌來預備及成就一切。神已把聖經默示給世人，我們的責任就是用心的閱讀與聆聽。

當我們願意細讀神的說話時，神的話能使我們心靈滿足。因着神的話，我們常常受到提醒，得着神話語的保護。神的話成為我們腳前的燈及路上的光，生活必得指引，減少亂子出現的機會。若你發現近日的的生活與工作十分混亂，不妨檢視個人的讀經生活是否穩定，跟神的關係是否密切。再者，從聖經中，我們會知道關於神和祂的計劃，我們能有得救的智慧，還有經歷神豐厚的供應。聖經充滿了神各樣的應許，這些應許幫助我們過有力量的基督徒生活，靈裏也得飽足及滋潤。

至於我們該怎樣讀聖經：在讀經之前，我們可以留意聖經的經卷次序，讀經的方法，可以概括分成兩大類：一是簡讀，另一是精讀，並且需要有系統地讀下去。所謂簡讀：就是讓我們很快地把聖經讀完一遍，能對聖經的內容有一個初步的概覽。建議每天讀兩章舊約、一篇詩篇和一章新約，這樣用簡讀的方式一年內便能把聖經讀一遍。而精讀是藉研討，深入領會經文的解釋，細心地讀，讀的份量不要太多，大約是一小段或一個意思就可以了。但要深入思想聖經的意思，從經文找出神對人的心意及計劃。以下對於精讀的方法，有一些建議給大家：首先，要精準地注意聖經的完整事實，一定要注意上下文的話，避免斷章取義，把聖經的完整事實，完整意思讀出來。第二，要留心把聖經的原則讀出來，去追求及領受神的恩典。要掌握聖經的字句，找出聖經所要教導的屬靈原則，並根據這些原則來生活。再者，在精讀經文中，若稍微留心神的說話，會發現其中是充滿了神的感情。經文包含神的計劃和祂工作記錄，還有的就是人的光景，讀經的人若領會神的感情，接受祂的感情，明白神的心意，屬靈生命必能大大的蒙福。最後，讀經者需用禱告的心讀經，聖經是由聖靈啓示出來的，因此讀經者也需要聖靈的幫助才明白神的話語。嘗試讀經前先禱告，求聖靈使我們的心能明白，為我們解開神的話語，使我們能領會神的話，能從聖經中找到生活的屬靈原則與智慧。

若您已有一個穩定的讀經生活與習慣，請繼續保持！若您還未開始建立讀經生活的習慣，找一個適合你的計劃，並與屬靈知己一同展開讀經之旅，深信主的話語能滋潤及啓迪讀經者的心靈。